

华林证券满天星 1 号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5 年年度报告

计划管理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计划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管理人保证本报告书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托管人负责安全保管委托资产、办理资金收付等事项，并根据管理人的资金划拨指令，及时办理清算、交割等合同约定的相关事宜。托管人已履行了应尽的义务，承诺不存在损害资管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托管人保证对本计划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本计划资产净值的计算、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复核，未发现本计划管理人存在损害本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托管人已复核了本报告。

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本报告书中的金额单位除特指外均为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起止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一、集合计划简介

（一）集合计划基本资料

名称：华林证券满天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简称：“满天星 1 号”

类型：集合计划

管理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2016 年 9 月 29 日

到期日：2026 年 9 月 29 日

成立规模：73,896,888.44 份

（二）集合计划相关方简介

1、管理人简介

名称：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 3 幢 1 单元 5-5

法定代表人：林立

邮政编码：518048

电 话：0755-82707888

传 真：0755-82707865-1090

2、托管人简介

名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邮政编码：315000

3、会计审计机构

全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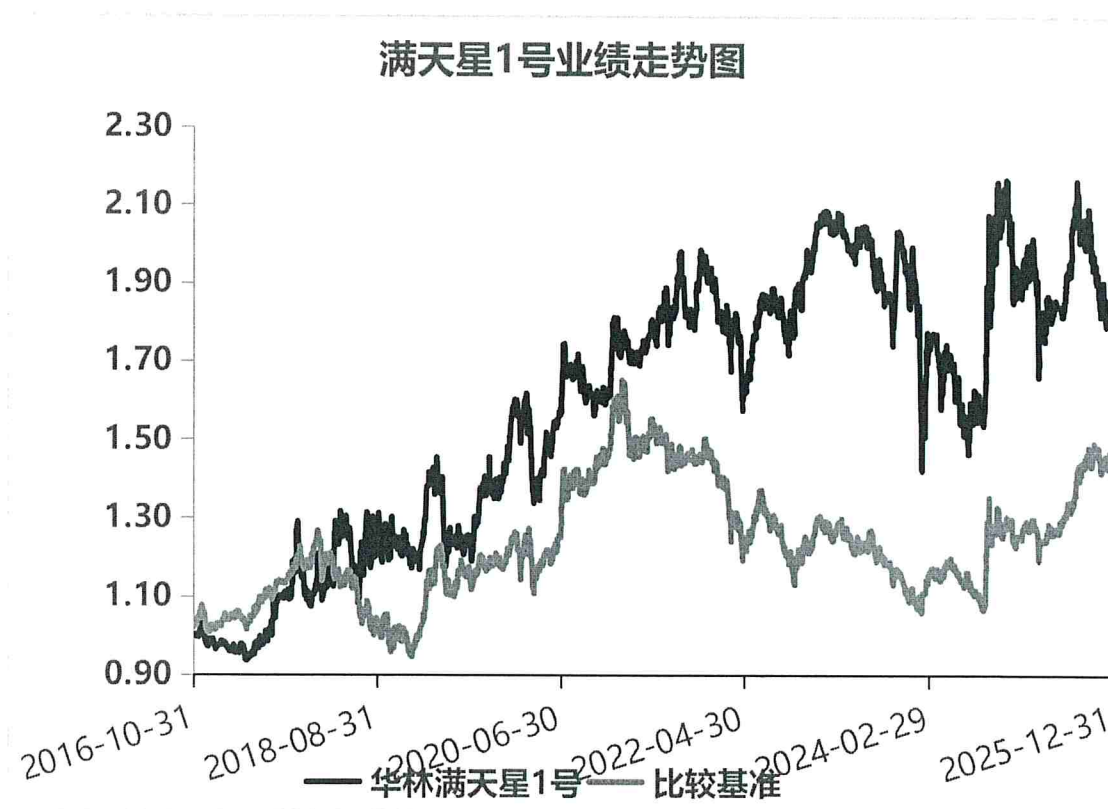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一)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1	集合计划本期利润	-862,634.96
2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00,592.44
3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5,687,430.75
4	期末集合计划单位净值	1.6452
5	期末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	1.8202
6	本期集合计划净值增长率	-9.17%
7	集合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	90.13%

(二) 集合计划累计净值历史走势图



备注：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0.8+中债-国债总财富指数*0.2

数据来源：wind、华林证券 截止时间：2025-12-31

三、集合计划管理人报告

(一) 业绩表现

截止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合计划单位净值为 1.6452 元，累计单位净值为 1.8202 元，集合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为 90.13%。

(二) 投资经理简介

黄日华先生，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公共管理、经济学双学士，香港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0 年金融从业经验，长期深耕权益投资研究领域。自 2016 年起，先后任职于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格隆汇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历任投资顾问、投研主管等岗位。2022 年 2 月加入华林证券资产管理部后，持续聚焦权益市场深度研究，兼具复合背景、策略落地能力与稳健风控优势。

徐勉先生，16 年证券行业深耕经验，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先后任职于天相投资顾问公司、平安证券，历任投资顾问、基金研究副总监；2022 年 5 月加入华林证券资产管理部后，主导搭建“主观逻辑+量化验证”双轮驱动的投研体系，在大类资产配置、权益投资及 FOF 领域形成深入研究。

(三) 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回望 2025 年，整体来说是一个科技牛市，新兴科技是全年的投资主线，以海外算力、国产替代等科技方向都有不菲的收益能力。主要包括，半导体自主可控环节，中国企业积极进取，核心环节国产化追赶的步伐更是从未停歇，软件和硬件板块都有机会，我们综合考虑

企业的发展阶段、估值以及当前经营趋势，择优布局。其次是海外算力以及国产算力方向，2025 年全球 AI 算力市场在技术迭代、资本投入和产业格局三个维度迎来爆发式增长，海外市场呈现出“巨头领跑、生态重塑、竞争加剧”的显著特征，对此拥抱 AI 龙头成为共识度最高的交易。

从市场风格上来说，2025 年市场呈现出“低波上行”特征，A 股的历史波动率从年初 25.65%降低至年末的 14.44%。外部逻辑上，美元走弱为国内货币政策打开了宽松空间；内部逻辑上，强力的政策对冲有效修复了企业盈利预期。

展望 2026 年，投研团队认为市场将从“估值修复”转向“盈利驱动”的深度博弈；同时 AI 的叙事将逐步由堆积资本开支专项 AI 应用的盈利能力；投研团队认为新兴科技仍是主线，周期消费看转型成果，同时继续看好大金融。显著关注关于宏观经济数据上的边际变化，当市场有望由“估值修复”转向“盈利驱动”的叙事后，对于宏观边际上的变化会更加敏感。中国的重要边际但被忽视的是，经济在逐步企稳，不会被滞胀风险拖着走；同时站在更大的全球视角，当前局势纷乱，稳定内部的必要性也在提高，政策应对与储备也有望更积极，也会推动社会资本/海外资本重新认识中国经济与中国市场。

（四）风险控制报告

1、集合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

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2、风险控制报告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加强对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风险的事前分析、事中监控和事后评估，并提出风险控制措施。本次风险控制报告综合了集合计划管理人全面自查和风险管理部日常监控、重点检查的结果。

3、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的风险控制工作主要通过资产管理业务部门内控管理、风险管理部的外部监控来进行。风险管理部全面负责风险的揭示及管理，采用授权管理、逐日监控、绩效评估以及定期与不定期检查等多种方法对集合计划的管理运作进行风险控制。

4、在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对集合计划的管理始终都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制度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的要求进行。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本集合计划持有的证券符合规定的比例要求；相关的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完整、准确、及时。

四、经审计的集合计划财务报告

(一) 资产负债表

华林证券满天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会资管 01
表
单位:人民
币元

编制单位: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注 释 号	期 末 数	上 年 年 末 数	项 目	注 释 号	期 末 数	上 年 年 末 数
资产:				负债:			
货币资金	1	979,624.82	2,723.14	短期借款			
结算备付金	2	25,717.99	57,559.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存出保证金	3	21,197.22	7,648.54	衍生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清算款	4	123,615.42		应付管理人报酬	6	17,134.62	33,828.09
应收利息				应付托管费	7	342.59	678.47
应收股利				应付销售服务费			
应收申购款				应付投资顾问费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交税费	8		1,263.94
发放贷款和垫款				应付清算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4,590,935.00	13,088,473.80	应付赎回款			
债权投资				应付利息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利润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负债	9	36,182.49	45,514.45
长期股权投资			负债合计		53,659.70	81,284.95
其他资产			净资产：			
			实收资金	10	3,457,046.47	7,218,601.91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11	2,230,384.28	5,856,518.28
			净资产合计		5,687,430.75	13,075,120.19
资产总计	5,741,090.45	13,156,405.14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5,741,090.45	13,156,405.1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集合计划份额净值 1.6452 元，集合计划份额总额 3,457,046.47 份。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5,687,430.75 元。

(二) 利润表

华林证券满天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利润表

2025 年度

会资管 02 表

编制单位：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717,952.48	-594,943.54
利息收入	1	12,791.03	21,259.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	-1,068,700.99	-954,469.12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	337,957.48	338,266.5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二、营业总支出		144,682.48	149,017.32
管理人报酬	4	130,811.72	134,307.46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托管费	5	1,968.71	2,687.27
销售服务费			
投资顾问费			
利息支出			
信用减值损失			
税金及附加	6	117.89	271.93
其他费用	7	11,784.16	11,750.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2,634.96	-743,960.8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2,634.96	-743,960.8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862,634.96	-743,960.86

(三) 净资产变动表

华林证券满天星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净资产变动表

2025年度

资管03表

编制单位：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实收资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18,601.91		5,856,518.28	13,075,120.19	11,567,630.18		8,967,300.62	20,534,930.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218,601.91		5,856,518.28	13,075,120.19	11,567,630.18		8,967,300.62	20,534,930.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	-3,761,555.44		-3,626,134.00	-7,387,689.44	-4,349,028.27		-3,110,782.34	-7,459,810.61

五、集合计划投资组合报告（2025年12月31日）

1、资产组合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79,624.82	17.06%
结算备付金	25,717.99	0.45%
存出保证金	21,197.22	0.37%
应收清算款	123,615.42	2.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90,935.00	79.97%
合计	5,741,090.45	100.00%

2、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大持仓证券 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	期末市值	市值占净值比
03738.HK	阜博集团	348,000	1,283,533.27	22.57%
00700.HK	腾讯控股	1,100	591,296.86	10.40%
600776.SH	东方通信	35,800	590,700.00	10.39%
601600.SH	中国铝业	38,000	464,360.00	8.16%
688525.SH	佰维存储	3,900	447,681.00	7.87%

3、集合计划份额变动

单位：人民币元

期初总份额	本期参与份额	本期退出份额	期末总份额
7,218,601.91	0.00	3,761,555.44	3,457,046.47

六、集合计划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6）7-344 号
华林证券满天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华林证券满天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全体持有人：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林证券满天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计划）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利润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计划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计划及其管理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计划管理人），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计划管理人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计划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计划管理人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计划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计划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计划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

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七、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未进行分红；本报告期内投资者退出份额 3,761,555.44 份，管理人根据资管合同约定，对退出份额核算收益。

八、投资经理变更事项

本报告期内投资经理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生变更，由贾志变更为黄日华；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发生变更，任命徐勉担任“华林证券满天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与黄日华共同管理本集合计划。

九、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十、其他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一）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相关事项

1、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涉及本集合计划管理人、财产、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2、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托管人办公地址没有发生变更。

3、本集合计划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机构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4、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在 2025 年 3 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5)

8号)，中国证监会指出管理人投行业务存在以下问题：一是个别项目尽职调查不充分；二是质控、内核核查把关不严；三是立项程序不规范。中国证监会决定对管理人、时任分管投行业务高管、时任投资银行部总经理采取监管谈话的行政监管措施。

（二）本集合计划相关事项

截止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未有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参与；无涉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参与份额。

十一、信息披露的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www.chinalin.com)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 188 3888。

